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0年4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参加会议的监事五名,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五名,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施纪法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 5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因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决定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宋文玉女士、施纪法先生、黄林 法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

本项议案须提交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三位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二、会议以 5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〇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件:

监事候选人简历

宋文玉,女,1963年生,天津市政协委员,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基建科科长、行政基建处副处长等职,现任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经营与发展处处长。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施纪法,男,1960年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萧山汽车制动器厂厂办主任、副厂长,浙江亚太机电集团公司副总经理等职,现任亚太机电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杭州萧山金鹰交通设施有限公司董事,杭州宏基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杭州双弧车辆部件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第一届、二届、三届监事会召集人。持有本公司1,536,000股股票。

黄林法, 男, 1953 年生, 中共党员, 中专文化。历任浙江亚太机电集团公司制动泵厂副厂长、公司人保科长、营销部副经理、制造部部长, 浙江亚太机电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办主任、综合管理部副经理。现任本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 本公司第一届、二届、三届监事会监事。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上述监事候选人与公司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上述监事候选人均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